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财务报表

2021 年度、2022 年度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财务报表

(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备考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1-99





审阅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0332 号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2022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阅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贵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三、 审阅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贵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和假设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2022 年度的备考经营成果。



四、 使用范围

本审阅报告仅供贵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申报材料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强爱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传飞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九日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99,053,270.77	238,420,504.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572,246,366.05	518,529,419.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三)	4,580,954.81	3,111,618.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四)	12,624,775.49	18,750,111.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34,652,387.30	36,249,498.0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	28,164,664.31	27,516,054.74
流动资产合计		851,322,418.73	842,577,207.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467,933,035.61	471,698,986.86
在建工程	(八)	3,157,786.24	2,016,899.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九)	45,335,112.64	40,583,209.74
无形资产	(十)	44,395,976.99	45,369,928.91
开发支出			
商誉	(十一)	28,796,910.56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二)	13,974,682.44	18,605,275.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三)	53,705,240.68	45,319,085.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四)	644,971.15	2,252,310.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7,943,716.31	625,845,697.36
资产总计		1,509,266,135.04	1,468,422,904.7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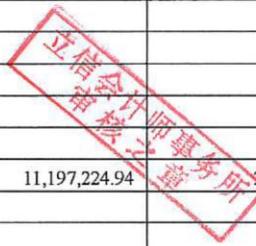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五)	179,847,034.05	195,277,448.4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六)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十七)	111,902,377.80	181,051,351.19
预收款项	(十八)		135,155.96
合同负债	(十九)	34,482,852.62	31,047,061.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	33,830,773.19	32,173,667.33
应交税费	(二十一)	17,130,391.34	18,976,261.48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二)	8,539,659.14	3,634,496.8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三)	14,191,883.58	14,741,184.88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四)	256,926.89	488,487.92
流动负债合计		410,181,898.61	477,525,115.4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二十五)		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六)	11,197,224.94	22,753,250.95
长期应付款	(二十七)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二十八)	2,965,312.96	2,788,297.73
递延收益	(二十九)	121,522,460.36	112,784,464.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三)	19,648,543.66	19,568,071.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333,541.92	163,894,084.05
负债合计		565,515,440.53	641,419,199.45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	943,750,694.51	827,003,705.3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3,750,694.51	827,003,705.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09,266,135.04	1,468,422,904.7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唐忠
唐忠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蒋建霞
蒋建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

蒋建霞
蒋建霞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29,342,652.38	890,737,970.47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一)	1,229,342,652.38	890,737,970.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73,237,037.35	803,286,862.99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一)	912,582,240.69	617,658,862.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二)	5,571,344.86	7,627,666.04
销售费用	(三十三)	20,017,890.30	16,750,496.20
管理费用	(三十四)	84,526,019.61	112,674,831.64
研发费用	(三十五)	43,134,628.85	36,051,072.36
财务费用	(三十六)	7,404,913.04	12,523,934.04
其中: 利息费用		10,012,521.57	15,161,273.56
利息收入		2,644,315.78	2,692,268.69
加: 其他收益	(三十七)	16,857,488.14	29,736,376.80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八)	-34,587,887.86	-16,552,775.02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九)	-3,128,234.55	-3,833,533.09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	143,727.67	-9,566,871.81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35,390,708.43	87,234,304.36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一)	1,313,436.29	1,035,744.53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二)	2,682,024.31	1,164,687.00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022,120.41	87,105,361.89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三)	7,177,559.78	2,995,679.50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844,560.63	84,109,682.39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844,560.63	84,109,682.3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844,560.63	84,109,682.39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6,844,560.63	84,109,682.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844,560.63	84,109,682.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06	0.7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06	0.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2022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在原杭州大地海洋环保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唐伟忠、杭州共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杰来、杭州茜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唐宇阳、浙江恒晋同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吴剑鸣、诸暨如山汇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芳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容定投资管理服务中心、顾光华、蓝山投资有限公司、俞洪泉、杭州锦杏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绍兴柯桥锦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箭云、林桂富作为发起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888.58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公司于2021年11月4日取得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号913301107494973628的营业执照。2021年9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8,400万股,注册资本为84,000,000.00元,注册地: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临港路111号,总部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临港路111号。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收集、贮存、利用:废矿物油,废乳化液、废油桶、废滤芯;生产加工:润滑油基础油(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批准的有效期限内方可经营),厂房及场地租赁,环保技术服务及咨询;货运:危险货物运输(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唐伟忠、张杰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9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唐伟忠、杭州九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张杰来、唐宇阳、嘉兴蓝贝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金晓铮、杭州城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杭州城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虎哥环境”)100%股权,交易价格为91,000.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100%股权。

本次交易中，虎哥环境的评估基准日为2022年4月30日。根据天津中联出具的《评估报告》，本次评估分别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两种评估方法对虎哥环境进行评估，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截至2022年4月30日，采用收益法，虎哥环境100%股权评估值为91,000.00万元，较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账面价值10,785.92万元评估增值80,124.08万元，增值率743.69%。经各方协商一致，本次交易按照虎哥环境100%股权作价为91,000.00万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股票发行价格确定为25.28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

按照上述确定的交易价格计算，上市公司向交易各方发行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对方	交易金额 (万元)	股份对价 (万元)	发行股份数量 (股)
唐伟忠	59,150.00	59,150.00	23,397,943.00
杭州九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16,900.00	16,900.00	6,685,126.00
张杰来	5,070.00	5,070.00	2,005,537.00
唐宇阳	3,380.00	3,380.00	1,337,025.00
嘉兴蓝贝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3,000.00	1,186,708.00
金晓铮	1,500.00	1,500.00	593,354.00
杭州城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1,000.00	395,569.00
杭州城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1,000.00	395,569.00
合计	91,000.00	91,000.00	35,996,831.00

（二）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虎哥环境”）系于2015年07月03日成立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虎哥环境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取得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1034184827X3的营业执照，2019年3月25日，虎哥环境名称由浙江九仓环境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唐伟忠。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实收资本为2,139.0375万元。

公司法定住所：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莫干山路2062号-8。

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旧货销售；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固体废物治理；物业管理；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科技中介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家政服务；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企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区块链相关软件和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日用品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 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方法

1、 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 本次交易因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编制本报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为本公司经审计的 2021 年度、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和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经审计的 2020 年-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

(2)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在假定本附注二、（一）所述的，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唐伟忠、九寅合伙、张杰来、唐宇阳、蓝贝星悦、金晓铮、城田创业和城卓创业购买其合计持有的虎哥环境 100%股权交易事项已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施完毕，公司自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起将虎哥环境纳入合并范围，编制了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备考合并利润表。

(3) 考虑到备考财务报表编制的特殊目的及用途，未特别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及其备考报表附注。同时，在编制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时，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具体明细项目。

(4) 由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与实际购买交易完成后的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存在差异，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报使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和用途。

2、 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假设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本公司与购买资产相关的协议或约定的内容，在以下假设基础上编制：

(1) 本次交易能够获得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获得相关审核及监管部门的批准。

(2) 假设本公司收购虎哥环境的公司架构于2020年12月31日业已存在，自2020年12月31日起将拟购买资产纳入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公司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

(3) 因本次收购虎哥环境股权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4) 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除特别说明外，下文的“本公司”和“公司”均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完成后的本公司。

3、 备考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编制备考合并报表的假设，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编制而成。

本次收购，交易各方确认的虎哥环境价格为91,000.00万元，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虎哥环境100%的股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28元/股，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向虎哥环境原股东发行合计35,996,831股股份，共计91,000.00万元，作为合并成本。

本次交易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账务处理，假设合并日为2020年12月31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2022年度的备考经营成果。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本报告期为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

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

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

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三)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

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

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2	0.00-5.00	7.92-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00-5.00	19.00-33.33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1-5	0.00-5.00	19.00-100.0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97个月	土地使用权权证上的权利起止日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5年
维修工程支出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5年
宽带费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年

(二十二)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三)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四)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

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具体原则

（1）销售商品

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包括危险废物资源化产品（润滑油基础油等）、电子废物拆解产物和再生资源销售收入，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的方式向客户交货，客户收到货物后签收，公司取得客户的收货凭据时确认收入。

公司通过虎哥商城销售商品，消费者在虎哥商城下单后向公司支付货款，公司接受订单后发出商品，消费者收到货物后公司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公司的劳务收入分为以下五种：危险废物处置收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基金补贴收入、服务费收入、垃圾回收服务收入和技术服务收入。

①危险废物处置收入：公司在收到待处置的危险废物时确认递延收益，实际处置完后以先进先出为原则结转递延收益并确认收入。

②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基金补贴收入：公司依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拆解种

类、数量乘以相应的基金补贴标准确认基金补贴收入；期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完成拆解处理情况的审核，公司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对前期已确认的基金补贴收入进行调整。

③服务费收入：公司与产废单位签订合同，一次性收取费用，若在服务期内同时提供环保服务和一定量的危废处置劳务，则按实际处置量确认收入，在服务期届满时确认尚未处置部分收入；若在服务期间内仅提供环保服务，则在服务期间内按直接法分期确认服务收入。

④垃圾回收服务收入：公司根据与政府部门签订的合同开展垃圾回收服务，按照服务月度的服务户数和中标单价，结合公司估计的垃圾减量成效和履约情况等考核指标确认当月垃圾回收的劳务收入。政府主管部门按月或按季度对公司的服务进行考核并确定最终金额，如有差异则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进行会计处理。

⑤技术服务收入：技术服务是公司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技术咨询、技术开发等服务内容。根据合同约定的验收条款，经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收入。

3、 无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二十七)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公司取得的，除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 确认时点

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在达到相关规定的标准时确认；其余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

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

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 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六)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 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

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2021年1月1日前的会计政策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一)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三十二) 安全生产费用

公司于2018年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根据当地交通运输管理部门的要求，公司需在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当年开始计提安全生产费。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监督总局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本公司以上年度实际销售收入为计提基数，按照1.5%的标准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

(三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

财政部于2018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

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四）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2021年1月1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4.65%）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2020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47,511,206.32
按2021年1月1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45,129,947.20
2021年1月1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45,129,947.20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0.00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2021年1月1日余额
			的影响金额
			合并
(1)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已审批	使用权资产	50,652,442.88
		预付款项	-5,522,495.68
		租赁负债	23,955,321.74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174,625.46
(2)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的调整	已审批	使用权资产	3,611,958.01
		固定资产	-4,757,191.93
		租赁负债	3,611,958.01
		长期应付款	-3,557,103.94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

财政部于2021年2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4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14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

解释第14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PPP项目合同,对于2020年12月31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PPP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14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1年12月31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

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2021年1月1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

①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15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5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2022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15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执行财会〔2022〕13号

财政部于2022年5月19日发布了财会〔2022〕13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2022年6月

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2022年6月30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财会〔2020〕10号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2022年1月1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5）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2022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2022年1月1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2022年1月1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6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首次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 2021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2021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月1日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付款项	6,667,467.45	1,144,971.77		-5,522,495.68	-5,522,495.68
固定资产	46,779,899.46	43,222,795.52		-3,557,103.94	-3,557,103.94
使用权资产		50,652,442.88		50,652,442.88	50,652,442.88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33.33	21,196,258.79		21,174,625.46	21,174,625.46
租赁负债		23,955,321.74		23,955,321.74	23,955,321.74
长期应付款	5,642,111.92	2,085,007.98		-3,557,103.94	-3,557,103.94

3、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2年度	2021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6%、9%、1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	25%、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5%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2年度	2021年度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浙江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	15%	15%
安吉虎哥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2.5%	---
浙江虎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	25%
虎哥(衢州)环境有限公司	---	---
浙江虎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	---
虎哥(新昌)环境有限公司	---	25%
杭州沈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	---
浙江裕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20%	---
杭州虎哥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	---
虎哥(龙港)环境有限公司	25%	---
虎哥(温州瓯海)环境有限公司	25%	---

(二) 税收优惠

1、增值税

(1) 根据财税[2015]78号文件《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公司2021年度销售资源综合利用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

(2) 根据财税[2021]40号文件《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从事再生资源回收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收购的再生资源，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依照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或适用一般计税方法计算缴纳增值税。2022年7-12月销售资源综合利用产品按照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3) 根据财税[2015]78号文件《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2021年度、2022年1-2月垃圾处置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浙江虎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文件《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安吉虎哥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虎哥(衢州)环境有限公司、浙江虎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度和2022年度作为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虎哥(新昌)有限公司2022年度作为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

2、消费税

根据财税[2013]105号文件《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废矿物油再生油品免征消费税的通知》，公司在2013年11月1日至2018年10月31日之间利用废矿物油为原料生产的润滑油基础油免征消费税。根据财税[2018]144号文件《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对废矿物油再生油品免征消费税政策实施期限的通知》，该政策实施期限延长5年，自2018年11月1日至2023年10月31日止。

3、企业所得税

(1)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6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根据上述规定，公司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将润滑油基础油的销售收入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并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2)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9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根据上述规定，浙江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度对该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将符合条件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销售收入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并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3) 公司2021年度被复审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年（2020年-2022年），2021年度和2022年度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于2019年度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9年-2021年），2021年度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于2022年年度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年（2022年-2024年），2022年度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2021年第36号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的公告，企业从事属于规定范围的项目，若2020年12月31日前已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可在剩余期限享受政策优惠至期满后

止；2021年12月31日前已进入优惠期的，可按政策规定继续享受至期满为止。安吉虎哥环境服务有限公司2021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安吉虎哥环境服务有限公司2022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虎哥（衢州）环境有限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虎哥（新昌）环境有限公司2022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

（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2019年第68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设计和软件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规定，依法成立且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在2019年12月31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浙江虎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

（7）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12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现行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3号），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杭州沈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7-12月符合上述小型微利企业税收政策优惠条件，子公司浙江裕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2022年8-12月符合上述小型微利企业税收政策优惠条件。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库存现金		75,958.88
银行存款	189,241,688.20	234,191,884.38
其他货币资金	9,811,582.57	4,152,661.49
合计	199,053,270.77	238,420,504.7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保函保证金	2,548,931.02	3,832,500.00
用电保证金	50,000.00	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00,000.00	
借款保证金	3,300,000.00	
合计	7,898,931.02	3,882,500.00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含1年)	239,392,444.51	191,816,538.86
1至2年(含2年)	106,329,764.75	148,147,480.89
2至3年(含3年)	148,077,343.93	142,980,545.74
3至4年(含4年)	142,926,482.73	125,105,481.05
4至5年(含5年)	61,232,684.86	2,025,402.63
5年以上	308,294.90	147,422.62
小计	698,267,015.68	610,222,871.79
减：坏账准备	126,020,649.63	91,693,452.45
合计	572,246,366.05	518,529,419.34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8,267,015.68	100.00	126,020,649.63	18.05	572,246,366.05	610,222,871.79	100.00	91,693,452.45	15.03	518,529,419.34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8,267,015.68	100.00	126,020,649.63	18.05	572,246,366.05	610,222,871.79	100.00	91,693,452.45	15.03	518,529,419.34
合计	698,267,015.68	100.00	126,020,649.63	18.05	572,246,366.05	610,222,871.79	100.00	91,693,452.45	15.03	518,529,419.34

报告期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项目：账龄分析法

名称	2022.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239,392,444.51	11,969,622.21	5.00
1至2年 (含2年)	106,329,764.75	10,632,976.48	10.00
2至3年 (含3年)	148,077,343.93	29,615,468.79	20.00
3至4年 (含4年)	142,926,482.73	42,877,944.82	30.00
4至5年 (含5年)	61,232,684.86	30,616,342.43	50.00
5年以上	308,294.90	308,294.90	100.00
合计	698,267,015.68	126,020,649.63	18.05

名称	2021.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91,816,538.86	9,590,826.95	5.00
1至2年 (含2年)	148,147,480.89	14,814,748.09	10.00
2至3年 (含3年)	142,980,545.74	28,596,109.15	20.00
3至4年 (含4年)	125,105,481.05	37,531,644.32	30.00
4至5年 (含5年)	2,025,402.63	1,012,701.32	50.00
5年以上	147,422.62	147,422.62	100.00
合计	610,222,871.79	91,693,452.45	15.0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采用账龄分析法，1年以内 (含1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5%，1至2年 (含2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10%，2至3年 (含3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20%，3至4年 (含4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30%，4至5年 (含5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50%，5年以上计提坏账比例为 100%。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0.12.31	会计政策 变更调整	2021.1.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78,237,659.45		78,237,659.45	16,453,313.51		2,997,520.51	91,693,452.45
坏账准备							
合计	78,237,659.45		78,237,659.45	16,453,313.51		2,997,520.51	91,693,452.45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12.31
		计提	其他增加（注）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1,693,452.45	34,215,231.83	131,056.44	19,091.09	126,020,649.63
合计	91,693,452.45	34,215,231.83	131,056.44	19,091.09	126,020,649.63

注：其他增加主要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杭州沈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浙江裕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形成。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091.09	2,997,520.51

5、 按欠款方归集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2.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应收拆解补贴基金	601,889,650.00	86.20	120,768,014.50
杭州市余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112,238.56	2.88	1,005,611.93
杭州市临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9,593,688.70	2.81	979,684.44
衢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7,414,187.69	2.49	870,709.38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良渚街道办事处	11,698,335.49	1.68	584,916.77
合计	670,708,100.44	96.06	124,208,937.02

单位名称	2021.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应收拆解补贴基金	523,511,520.00	85.79	87,058,335.25
杭州市余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5,425,862.56	4.17	1,271,293.13
杭州市临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1,208,883.94	3.48	1,060,444.20
衢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946,206.45	2.12	647,310.32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良渚街道办事处	10,721,348.13	1.76	536,067.41
合计	593,813,821.08	97.32	90,573,450.31

6、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556,954.81	99.48	3,111,618.97	100.00
1至2年	24,000.00	0.52		
合计	4,580,954.81	100.00	3,111,618.9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前期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2022.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物资再生协会	377,358.48	8.2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心支公司	324,012.48	7.0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杭州销售分公司	314,561.06	6.87
杭州金禧宴酒店有限公司	307,015.00	6.70
杭州芦雁餐饮有限公司	200,000.00	4.37
合计	1,522,947.02	33.25

预付对象	2021.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杭州合纵伍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95,049.50	15.91
中国物资再生协会	300,000.00	9.6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公司	293,042.82	9.42
江苏华宏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234,000.00	7.52
苏州瓦格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88,000.00	6.04
合计	1,510,092.32	48.53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2,624,775.49	18,750,111.55
合计	12,624,775.49	18,750,111.55

1、 无应收利息。

2、 无应收股利。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含1年)	3,066,474.31	11,580,948.07
1至2年(含2年)	3,262,011.53	8,012,525.00
2至3年(含3年)	8,052,524.00	860,600.00
3至4年(含4年)	848,600.00	82,700.00
4至5年(含5年)	75,600.00	210,300.00
5年以上	339,260.90	646,577.90
小计	15,644,470.74	21,393,650.97
减: 坏账准备	3,019,695.25	2,643,539.42
合计	12,624,775.49	18,750,111.5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1,138.53	2.12	331,138.53	100.00		331,138.53	1.55	331,138.5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313,332.21	97.88	2,688,556.72	17.56	12,624,775.49	21,062,512.44	98.45	2,312,400.89	10.98	18,750,111.55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5,313,332.21	97.88	2,688,556.72	17.56	12,624,775.49	21,062,512.44	98.45	2,312,400.89	10.98	18,750,111.55
合计	15,644,470.74	100.00	3,019,695.25	19.30	12,624,775.49	21,393,650.97	100.00	2,643,539.42	12.36	18,750,111.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浙江通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1,138.53	331,138.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31,138.53	331,138.53	100.00%	

名称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浙江通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1,138.53	331,138.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31,138.53	331,138.5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分析法

名称	2022.12.31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066,474.31	153,323.72	5.00
1至2年(含2年)	2,930,873.00	293,087.30	10.00
2至3年(含3年)	8,052,524.00	1,610,504.80	20.00
3至4年(含4年)	848,600.00	254,580.00	30.00
4至5年(含5年)	75,600.00	37,800.00	50.00
5年以上	339,260.90	339,260.90	100.00
合计	15,313,332.21	2,688,556.72	17.56

名称	2021.12.31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1,249,809.54	562,490.49	5.00
1至2年(含2年)	8,012,525.00	801,252.50	10.00
2至3年(含3年)	860,600.00	172,120.00	20.00
3至4年(含4年)	82,700.00	24,810.00	30.00
4至5年(含5年)	210,300.00	105,150.00	50.00
5年以上	646,577.90	646,577.90	100.00
合计	21,062,512.44	2,312,400.89	10.9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12.31	2,544,077.91			2,544,077.91
2020.12.31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31,138.53	331,138.53
本期转回	231,677.02			231,677.0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12.31	2,312,400.89		331,138.53	2,643,539.42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12.31	2,312,400.89		331,138.53	2,643,539.42
2021.12.31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2,656.03			372,656.0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0,500.00			10,500.00
其他变动	13,999.80			13,999.80
2022.12.31	2,688,556.72		331,138.53	3,019,695.25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12.31	20,271,678.21			20,271,678.21
2020.12.31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790,834.23		331,138.53	1,121,972.76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2021.12.31	21,062,512.44		331,138.53	21,393,650.97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12.31	21,062,512.44		331,138.53	21,393,650.97
2021.12.31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5,749,180.23			5,749,180.23
其他变动				
2022.12.31	15,313,332.21		331,138.53	15,644,470.74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0.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计提坏账准备	2,544,077.91	331,138.53	231,677.02		2,643,539.42
合计	2,544,077.91	331,138.53	231,677.02		2,643,539.42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12.31
		计提	其他增加	转销或核销	
计提坏账准备	2,643,539.42	372,656.03	13,999.80	10,500.00	3,019,695.25
合计	2,643,539.42	372,656.03	13,999.80	10,500.00	3,019,695.25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500.00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2.12.31	2021.12.31
保证金	8,162,935.00	7,893,435.00
押金	4,127,037.00	4,126,896.53
往来款	3,353,998.74	9,373,319.44
备用金	500.00	
合计	15,644,470.74	21,393,650.97

(7) 按欠款方归集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余杭土地整理开发中心	保证金	7,466,025.00	2-3 年	47.72	1,493,205.00
杭州市临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注 1)	押金	1,850,000.00	1-2 年	11.83	185,000.00
代扣代缴个人社保	往来款	894,537.92	1 年以内	5.72	44,726.90
应退耕地占用税	往来款	689,390.00	1-2 年	4.41	68,939.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项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500,000.00	3-4年	3.20	150,000.00
合计		11,399,952.92		72.88	1,941,870.90

注 1：由于余杭区划分为余杭区和临平区，原由杭州市余杭区城市管理局保管的押金在分区后转由杭州市临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保管。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项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杭州余杭土地整理开发 中心	保证金	7,466,025.00	1-2年	34.90	746,602.50
唐伟忠	往来款	4,176,415.75	1年以内	19.52	208,820.79
安吉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往来款	2,723,466.61	1年以内	12.73	136,173.33
杭州市余杭区城市管理局	押金	1,850,000.00	1年以内	8.65	92,500.00
应退耕地占用税	往来款	689,390.00	1年以内	3.22	34,469.50
合计		16,905,297.36		79.02	1,218,566.12

(8) 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9)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10) 无转移其他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231,736.04		13,231,736.04	12,830,734.59		12,830,734.59
在产品	2,202,293.52		2,202,293.52	1,856,907.53		1,856,907.53
库存商品	22,155,744.82	3,128,234.55	19,027,510.27	25,395,389.05	3,833,533.09	21,561,855.96
发出商品	190,847.47		190,847.47			
合计	37,780,621.85	3,128,234.55	34,652,387.30	40,083,031.17	3,833,533.09	36,249,498.0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815,764.16	3,833,533.09		1,815,764.16		3,833,533.09
合计	1,815,764.16	3,833,533.09		1,815,764.16		3,833,533.09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833,533.09	3,128,234.55		3,833,533.09		3,128,234.55
合计	3,833,533.09	3,128,234.55		3,833,533.09		3,128,234.55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未交增值税	26,557,441.08	25,175,526.75
待认证进项税	1,603,773.59	512,356.97
预缴所得税	3,449.64	1,828,171.02
合计	28,164,664.31	27,516,054.74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固定资产	467,933,035.61	471,698,986.8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67,933,035.61	471,698,986.86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账面原值					
(1) 2020.12.31		40,669,604.70	36,462,690.45	17,029,794.85	94,162,09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92,342,670.72	148,095,759.59	6,910,901.90	16,577,952.18	463,927,284.39
—购置		2,047,454.20	6,315,689.51	3,093,462.26	11,456,605.97
—在建工程转入	292,342,670.72	146,048,305.39	595,212.39	13,484,489.92	452,470,678.42
(3) 本期减少金额		16,823,574.92	8,150,050.74	6,281,026.75	31,254,652.41
—处置或报废		16,823,574.92	8,150,050.74	6,281,026.75	31,254,652.41
(4) 2021.12.31	292,342,670.72	171,941,789.37	35,223,541.61	27,326,720.28	526,834,721.98
2. 累计折旧					
(1) 2020.12.31		10,746,954.86	21,196,712.30	11,326,460.47	43,270,127.63
(2) 本期增加金额	8,055,245.67	10,868,193.89	4,408,385.13	3,670,228.02	27,002,052.71
—计提	8,055,245.67	10,868,193.89	4,408,385.13	3,670,228.02	27,002,052.71
(3) 本期减少金额		6,489,063.04	3,297,303.16	5,350,079.02	15,136,445.22
—处置或报废		6,489,063.04	3,297,303.16	5,350,079.02	15,136,445.22
(4) 2021.12.31	8,055,245.67	15,126,085.71	22,307,794.27	9,646,609.47	55,135,735.12
3. 减值准备					
(1) 2020.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4) 2021.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284,287,425.05	156,815,703.66	12,915,747.34	17,680,110.81	471,698,986.86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29,922,649.84	15,265,978.15	5,703,334.38	50,891,962.3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2.31	292,342,670.72	171,941,789.37	35,223,541.61	27,326,720.28	526,834,721.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87,873.39	14,061,170.96	5,404,126.28	2,740,956.59	38,594,127.22
—购置	15,929,793.39	7,937,934.99	2,867,852.86	2,287,287.88	29,022,869.12
—在建工程转入		5,398,508.97	2,312,681.42	405,642.71	8,116,833.10
—企业合并增加	458,080.00	724,727.00	223,592.00	48,026.00	1,454,425.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38,101.04	547,146.03	614,055.91	1,599,302.98
—处置或报废		438,101.04	547,146.03	614,055.91	1,599,302.98
(4) 2022.12.31	308,730,544.11	185,564,859.29	40,080,521.86	29,453,620.96	563,829,546.22
2. 累计折旧					
(1) 2021.12.31	8,055,245.67	15,126,085.71	22,307,794.27	9,646,609.47	55,135,735.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4,033,209.47	17,413,159.97	5,692,638.26	4,605,169.82	41,744,177.52
—计提	13,932,884.93	17,304,441.74	5,649,590.61	4,598,986.24	41,485,903.52
—企业合并增加	100,324.54	108,718.23	43,047.65	6,183.58	258,274.00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5,679.80	503,243.00	464,479.23	983,402.03
—处置或报废		15,679.80	503,243.00	464,479.23	983,402.03
(4) 2022.12.31	22,088,455.14	32,523,565.88	27,497,189.53	13,787,300.06	95,896,510.61
3. 减值准备					
(1) 2021.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2.12.31 账面价值	286,642,088.97	153,041,293.41	12,583,332.33	15,666,320.90	467,933,035.61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284,287,425.05	156,815,703.66	12,915,747.34	17,680,110.81	471,698,986.86

- 3、 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4、 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 5、 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 6、 2022年12月31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 7、 无固定资产清理。

(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在建工程	3,157,786.24	2,016,899.63
工程物资		
合计	3,157,786.24	2,016,899.63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设备	1,566,895.05		1,566,895.05	1,462,693.84		1,462,693.84
环保设备	163,280.56		163,280.56	235,179.24		235,179.24
运输设备	1,427,610.63		1,427,610.63	319,026.55		319,026.55
合计	3,157,786.24		3,157,786.24	2,016,899.63		2,016,899.63

3、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20.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长期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2021.12.31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仁和新厂房	30,331.00	249,371,606.42	53,943,830.70	303,315,437.12			100.00	完工	10,990,054.49	3,667,904.75	5.86	自筹
电梯	352.23	3,036,835.43	485,501.71	3,522,337.14			100.00	完工				自筹
输送带	8.89		88,862.84	88,862.84			100.00	完工				自筹
油罐制安及附 属安装工程	454.00	3,776,037.25	759,205.63	4,535,242.88			100.00	完工				自筹
生产设备	2,300.00	7,635,616.26	13,098,265.51	19,271,187.93		1,462,693.84	90.15	未验收				自筹
环保设备	8,379.00	39,982,093.82	43,763,083.20	83,509,997.78		235,179.24	99.95	未验收				自筹
运输设备	91.43		914,238.94	595,212.39		319,026.55	99.99	未验收				自筹
办公设备	635.94	4,015,716.81	2,343,697.84	6,359,414.65			100.00	完工				自筹
URT 冰箱拆 解线	2,340.00	23,372,652.45		23,372,652.45			99.88	完工				自筹
URT-冰箱线废 气净化系统	500.00	4,920,138.61		4,920,138.61			98.40	完工				自筹
软件安装工程	235.85	1,509,433.96	849,056.61	2,358,490.57			100.00	完工				自筹
发泡剂检测仪	18.00		178,783.71	178,783.71			99.32	完工				自筹
安全网片	8.72		87,168.14	87,168.14			99.96	完工				自筹
金蝶软件和	45.27	371,537.83	81,132.07		452,669.90		100.00	已完工				自筹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20.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长期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2021.12.31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费控平台												
设备安装	35.58		355,752.21	355,752.21			100.00	已完工				自筹
合计		337,991,668.84	116,948,579.11	452,470,678.42	452,669.90	2,016,899.63			10,990,054.49	3,667,904.75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21.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长期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22.12.31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生产设备	485.90	1,462,693.84	1,958,341.42	1,854,140.21		1,566,895.05	70.41	在建				自筹
环保设备	420.00	235,179.24	3,878,112.79	3,950,011.47		163,280.56	97.94	在建				自筹
运输设备	380.00	319,026.55	3,421,265.50	2,312,681.42		1,427,610.63	98.43	在建				自筹
合计		2,016,899.63	9,257,719.71	8,116,833.10		3,157,786.24						

注：2021年度在建工程其他减少金额 452,669.90 元，系金蝶软件和费控平台在完工后直接计入了管理费用。

4、 本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5、 无工程物资。

(九)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1 余额	47,040,484.87	3,611,958.01	50,652,442.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80,314.13		11,780,314.13
—新增租赁	11,780,314.13		11,780,314.1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余额	58,820,799.00	3,611,958.01	62,432,757.01
2. 累计折旧			
(1) 2021.1.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9,965,047.47	1,884,499.80	21,849,547.27
—计提	19,965,047.47	1,884,499.80	21,849,547.2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余额	19,965,047.47	1,884,499.80	21,849,547.27
3. 减值准备			
(1) 2021.1.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38,855,751.53	1,727,458.21	40,583,209.74
(2) 2021.1.1 账面价值	47,040,484.87	3,611,958.01	50,652,442.8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2.31 余额	58,820,799.00	3,611,958.01	62,432,757.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2,126,152.54		32,126,152.54
—新增租赁	29,877,883.97		29,877,883.97
—企业合并增加	2,248,268.57		2,248,268.5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7,972,920.87		17,972,920.87
—处置	17,972,920.87		17,972,920.87
(4) 2022.12.31 余额	72,974,030.67	3,611,958.01	76,585,988.68
2. 累计折旧			
(1) 2021.12.31 余额	19,965,047.47	1,884,499.80	21,849,547.27
(2) 本期增加金额	23,488,969.62	1,727,458.21	25,216,427.83
—计提	23,426,517.72	1,727,458.21	25,153,975.93
—企业合并增加	62,451.90		62,451.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5,815,099.06		15,815,099.06
—处置	15,815,099.06		15,815,099.06
(4) 2022.12.31 余额	27,638,918.03	3,611,958.01	31,250,876.04
3. 减值准备			
(1) 2021.12.3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22.12.31 账面价值	45,335,112.64		45,335,112.64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38,855,751.53	1,727,458.21	40,583,209.74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0.12.31	48,454,110.00	48,454,11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48,454,110.00	48,454,110.00
2. 累计摊销		
(1) 2020.12.31	2,110,229.17	2,110,229.17
(2) 本期增加金额	973,951.92	973,951.92
—计提	973,951.92	973,951.92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3,084,181.09	3,084,181.09
3. 减值准备		
(1) 2020.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45,369,928.91	45,369,928.91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46,343,880.83	46,343,880.83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2.31	48,454,110.00	48,454,11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48,454,110.00	48,454,110.00
2. 累计摊销		
(1) 2021.12.31	3,084,181.09	3,084,181.09
(2) 本期增加金额	973,951.92	973,951.92
—计提	973,951.92	973,951.9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4,058,133.01	4,058,133.01
3. 减值准备		
(1) 2021.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2.12.31 账面价值	44,395,976.99	44,395,976.99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45,369,928.91	45,369,928.91

(十一) 商誉

1、 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账面原值				
杭州沈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2,993,970.54		22,993,970.54
浙江裕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5,802,940.02		5,802,940.02
小计		28,796,910.56		28,796,910.56
减值准备				
杭州沈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裕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小计				
账面价值		28,796,910.56		28,796,910.56

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资产组的构成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注1）	分摊至资产组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注2）	资产组是否与购买日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合一致
杭州沈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758,769.30	无需分摊	24,752,739.84	是
浙江裕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303,315.40	无需分摊	6,106,255.42	是

注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与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杭州沈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裕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资产组分别为2022年12月31日杭州沈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裕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涉及的经营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商誉等非流动资产（即相关长期资产）。

注2：公司2022年7月分别收购杭州沈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浙江裕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100%股权，合并成本分别为25,125,000.00元和6,000,000.00元，归属于公司的商誉分别为22,993,970.54元和5,802,940.02元，合并形成的整体商誉分别为22,993,970.54元和5,802,940.02元。

3、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预测期	折现率
杭州沈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年	15.04%
浙江裕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5年	14.73%

公司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以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回收金额。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销售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4、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经测试，杭州沈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浙江裕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分别为2,600.00万元和800.00万元，分别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2,475.27万元和610.63万元，商誉不存在减值，本期不计提商誉减值。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2021.12.31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6,139,091.33	16,818,896.01	14,369,486.74	18,588,500.60
宽带费	35,075.00		18,300.00	16,775.00
合计	16,174,166.33	16,818,896.01	14,387,786.74	18,605,275.60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本期处置金额	2022.12.31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8,588,500.60	10,071,823.11	17,903,243.11	2,044.94	10,755,035.66
维修工程支出		3,655,374.48	479,831.47		3,175,543.01
宽带费	16,775.00	46,698.11	19,369.34		44,103.77
合计	18,605,275.60	13,773,895.70	18,402,443.92	2,044.94	13,974,682.44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29,040,344.88	31,632,143.14	94,336,991.87	23,021,064.00
存货跌价准备	3,128,234.55	782,058.64	3,833,533.09	947,193.58
可弥补亏损	1,950,545.56	487,636.39	1,950,545.56	487,636.39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13,053,998.08	1,692,702.97	21,017,700.28	3,550,885.16
预计负债	2,468,662.96	449,257.47	2,291,647.73	394,636.99
递延收益	121,522,460.36	18,661,442.07	112,784,464.03	16,917,669.60
合计	271,164,246.39	53,705,240.68	236,214,882.56	45,319,085.7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次性抵扣固定资产	130,475,369.79	19,638,807.16	129,789,864.66	19,568,071.34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89,460.00	9,736.50		
合计	130,864,829.79	19,648,543.66	129,789,864.66	19,568,071.34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644,971.15		644,971.15	2,252,310.90		2,252,310.90
合计	644,971.15		644,971.15	2,252,310.90		2,252,310.90

(十五)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质押借款	14,500,000.00	
保证借款		132,000,000.00
信用借款	165,150,000.00	62,999,699.08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97,034.05	277,749.37
合计	179,847,034.05	195,277,448.45

2、 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六) 应付票据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十七)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103,843,700.81	176,338,984.27
1至2年	5,413,291.59	3,532,001.23
2至3年	1,470,759.96	1,084,723.34
3年以上	1,174,625.44	95,642.35
合计	111,902,377.80	181,051,351.19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21.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京万舟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096,600.00	暂未结算
广东隽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0,990.00	暂未结算
李稳	545,969.00	暂未结算
杨亮	415,380.00	暂未结算
合计	3,178,939.00	

项目	2022.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杭州天焯电力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788,633.88	暂未结算
广东隽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8,100.00	暂未结算
杭州骏顺建设有限公司	567,301.97	暂未结算
南京万舟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553,237.16	暂未结算

项目	2022.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李稳	545,969.00	暂未结算
杨亮	415,380.00	暂未结算
合计	4,668,622.01	

(十八)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135,155.96
合计		135,155.96

(十九)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环保金	25,768,760.61	23,292,363.56
预收货款	8,714,092.01	7,754,697.77
合计	34,482,852.62	31,047,061.33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短期薪酬	24,599,031.90	192,859,313.88	186,658,277.30	30,800,068.4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0,760.61	14,812,132.84	13,919,294.60	1,373,598.85
合计	25,079,792.51	207,671,446.72	200,577,571.90	32,173,667.33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企业合并增加	2022.12.31
短期薪酬	30,800,068.48	238,146,421.77	236,369,545.98	27,816.55	32,604,760.8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73,598.85	16,332,995.87	16,490,934.96	10,352.61	1,226,012.37
合计	32,173,667.33	254,479,417.64	252,860,480.94	38,169.16	33,830,773.1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805,039.26	159,317,918.69	153,093,806.42	26,029,151.53
(2) 职工福利费	648,553.26	13,178,249.44	13,375,253.01	451,549.69
(3) 社会保险费	725,277.85	9,754,126.35	9,584,175.72	895,228.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718,650.59	9,331,025.33	9,197,821.39	851,854.53
工伤保险费	6,627.26	423,101.02	386,354.33	43,373.95
(4) 住房公积金	21,372.00	5,718,770.00	5,727,408.00	12,734.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98,789.53	4,890,249.40	4,877,634.15	3,411,404.78
合计	24,599,031.90	192,859,313.88	186,658,277.30	30,800,068.48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企业合并增加	2022.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029,151.53	197,141,050.96	195,798,141.40	20,937.12	27,392,998.21
(2) 职工福利费	451,549.69	18,007,908.71	17,783,256.94		676,201.46
(3) 社会保险费	895,228.48	12,686,198.43	12,230,942.06	6,879.43	1,357,364.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851,854.53	12,184,563.76	11,799,674.54	6,612.27	1,243,356.02
工伤保险费	43,373.95	501,634.67	431,267.52	267.16	114,008.26
(4) 住房公积金	12,734.00	6,723,177.00	6,710,638.00		25,273.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11,404.78	3,588,086.67	3,846,567.58		3,152,923.87
合计	30,800,068.48	238,146,421.77	236,369,545.98	27,816.55	32,604,760.8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基本养老保险	464,174.08	14,324,972.00	13,460,167.96	1,328,978.12
失业保险费	16,586.53	487,160.84	459,126.64	44,620.73
合计	480,760.61	14,812,132.84	13,919,294.60	1,373,598.85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企业合并增加	2022.12.31
基本养老保险	1,328,978.12	15,771,309.88	15,926,565.91	10,018.65	1,183,740.74
失业保险费	44,620.73	561,685.99	564,369.05	333.96	42,271.63
合计	1,373,598.85	16,332,995.87	16,490,934.96	10,352.61	1,226,012.37

(二十一)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增值税	3,836,162.36	7,176,538.93
企业所得税	11,188,415.19	4,567,491.32
个人所得税	499,321.17	3,167,369.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4,982.91	647,623.72
教育费附加	127,784.31	279,205.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84,673.64	186,137.12
房产税		2,193,506.32
土地使用税		313,405.00
印花税	95,676.95	11,374.83
环境保护税	890.31	15,329.54
残疾人保障金	1,002,484.50	418,279.68
合计	17,130,391.34	18,976,261.48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00,000.00
其他应付款项	8,539,659.14	3,034,496.86
合计	8,539,659.14	3,634,496.86

1、 无应付利息。

2、 应付股利。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普通股股利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3、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往来款	4,434,679.14	2,932,516.86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押金	101,980.00	101,980.00
股权转让款	3,300,000.00	
保证金	703,000.00	
合计	8,539,659.14	3,034,496.86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2021.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杭州大地环保有限公司	413,697.75	未要求偿还

项目	2022.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杭州大地环保有限公司	413,697.75	未要求偿还

(二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191,883.58	8,721,518.2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19,666.67
合计	14,191,883.58	14,741,184.88

(二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待转销项税	256,926.89	488,487.92
合计	256,926.89	488,487.92

(二十五)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信用借款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二十六) 租赁负债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11,606,696.86	23,411,583.97
减：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409,471.92	658,333.02
合计	11,197,224.94	22,753,250.95

(二十七)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 无长期应付款。

2、 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形成原因
搬迁补偿款	1,952,336.59		1,952,336.59		收到搬迁补助
政府补助		23,590,000.00	23,590,000.00		收到专项补助
合计	1,952,336.59	23,590,000.00	25,542,336.59		

(二十八) 预计负债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形成原因
待处置废渣及废物	730,719.05	1,212,697.41	730,719.05	1,212,697.41	生产中产生废渣和废物
土地复垦费用	70,950.00	851,400.00		922,350.00	临时占用耕地
预计赔款	300,000.00	445,040.00	91,789.68	653,250.32	工伤赔款
合计	1,101,669.05	2,509,137.41	822,508.73	2,788,297.73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形成原因
待处置废渣及废物	1,212,697.41	1,523,681.60	1,212,697.41	1,523,681.60	生产中产生废渣和废物
土地复垦费用	922,350.00	70,950.00		993,300.00	临时占用耕地
预计赔款	653,250.32		204,918.96	448,331.36	工伤赔款
合计	2,788,297.73	1,594,631.60	1,417,616.37	2,965,312.96	

(二十九) 递延收益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8,426,613.84	25,542,336.59	11,184,486.40	112,784,464.03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98,426,613.84	25,542,336.59	11,184,486.40	112,784,464.03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2,784,464.03	14,627,600.00	5,889,603.67	121,522,460.36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112,784,464.03	14,627,600.00	5,889,603.67	121,522,460.36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20.12.31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 损益金额	2021.12.31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锅炉设备改造	63,461.53		11,538.48	51,923.05	与资产相关
机器换人补助项目	165,119.24		165,119.24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资产相关	95,927,524.52	1,952,336.59	9,614,683.32	88,265,177.79	与资产相关
专项资金-新厂房		23,590,000.00	836,333.42	22,753,666.58	与资产相关
拆解废弃电器电子产品项目	236,240.00		236,240.00		与资产相关
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分拣 中心项目补助	2,034,268.55		320,571.94	1,713,696.6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8,426,613.84	25,542,336.59	11,184,486.40	112,784,464.03	

负债项目	2021.12.31	本期新增补 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 益金额	2022.12.31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锅炉设备改造	51,923.05		11,538.46	40,384.59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资产相关	88,265,177.79		3,182,730.02	85,082,447.77	与资产相关
专项资金-新厂房	22,753,666.58		1,487,157.48	21,266,509.10	与资产相关
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分 拣中心项目补助	1,713,696.61		300,368.16	1,413,328.45	与资产相关
技改项目补助		14,627,600.00	907,809.55	13,719,790.4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2,784,464.03	14,627,600.00	5,889,603.67	121,522,460.36	

(三十) 股东权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43,750,694.51	827,003,705.34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943,750,694.51	827,003,705.34

(三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19,223,869.25	904,442,465.82	884,404,262.15	612,287,096.71
其他业务	10,118,783.13	8,139,774.87	6,333,708.32	5,371,766.00
合计	1,229,342,652.38	912,582,240.69	890,737,970.47	617,658,862.71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219,223,869.25	884,404,262.15
其中：电子废物业务	604,023,351.27	403,061,233.53
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	157,404,713.52	89,743,541.68
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服务	24,217,662.80	31,027,207.67
垃圾回收服务	291,097,473.34	249,873,821.28
再生资源销售	132,929,001.28	104,478,540.28
虎哥商城销售	9,551,667.04	5,842,559.23
技术服务费收入		377,358.48
其他业务收入	10,118,783.13	6,333,708.32
合计	1,229,342,652.38	890,737,970.4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本期收入分解信息如下:

合同分类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759,936,115.81	499,448,331.23
提供劳务	469,406,536.57	391,289,639.24

合同分类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合计	1,229,342,652.38	890,737,970.4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202,620,539.88	612,563,465.4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26,722,112.50	278,174,504.99
合计	1,229,342,652.38	890,737,970.47

(三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87,844.72	2,737,063.09
教育费附加	925,897.58	1,183,852.43
地方教育附加	597,959.30	789,234.92
房产税		2,193,506.32
城镇土地使用税		313,405.00
印花税	491,255.00	194,527.17
车船税	29,279.69	16,304.75
环境保护税	6,127.40	9,579.10
残疾人保障金	1,432,981.17	190,193.26
合计	5,571,344.86	7,627,666.04

(三十三) 销售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1,010,166.85	10,393,314.36
业务招待费	3,428,384.43	1,644,138.78
广告宣传费和业务宣传费	2,133,394.67	1,796,815.84
折旧摊销费	757,091.89	511,077.90
汽车费	1,216,684.22	1,115,667.19
办公费	265,702.13	168,255.44
其他费用	1,206,466.11	1,121,226.69
合计	20,017,890.30	16,750,496.20

(三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股份支付		37,134,639.49
职工薪酬	39,311,718.63	34,680,194.36
业务招待费	11,759,057.34	12,733,847.15
折旧摊销费	10,790,772.74	10,027,293.01
服务费	8,290,757.70	4,941,981.01
办公费	3,585,256.85	3,223,021.15
物业服务费	2,651,002.28	1,765,185.18
汽车费	2,047,317.99	1,411,410.98
通讯费	865,558.43	897,184.42
差旅费	1,456,609.84	640,066.15
租赁费	17,499.99	883,659.38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219,417.91	1,446,800.76
税费	133,587.52	221,434.12
其他费用	3,397,462.39	2,668,114.48
合计	84,526,019.61	112,674,831.64

(三十五) 研发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24,134,587.79	19,577,901.33
材料投入	13,062,432.97	11,185,954.51
折旧与长期待摊费用	5,128,261.47	3,423,998.02
委外研发		988,349.52
其他费用	809,346.62	874,868.98
合计	43,134,628.85	36,051,072.36

(三十六) 财务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费用	10,012,521.57	15,161,273.5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471,993.73	1,763,998.58
减：利息收入	2,644,315.78	2,692,268.69
汇兑损益	23.17	-2,374.9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手续费	36,684.08	57,304.07
合计	7,404,913.04	12,523,934.04

(三十七) 其他收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	12,175,107.21	12,790,732.09
增值税即征即退	3,344,454.46	15,657,295.61
增值税加计抵减	1,259,905.83	1,270,742.45
城建税等地税减免	19,603.8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58,416.78	17,606.65
合计	16,857,488.14	29,736,376.80

注 1：政府补助、增值税即征即退、增值税加计抵减和城建税等地税减免披露详见附注五（四十六）。

(三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215,231.83	16,453,313.5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72,656.03	99,461.51
合计	34,587,887.86	16,552,775.02

(三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128,234.55	3,833,533.09
合计	3,128,234.55	3,833,533.09

(四十)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资产处置收益	143,727.67	-9,566,871.81	143,727.67	-9,566,871.81
合计	143,727.67	-9,566,871.81	143,727.67	-9,566,871.81

(四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政府补助	1,218,100.00	1,000,000.00	1,218,100.00	1,000,000.00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2,357.44		52,357.44	
其他	42,978.85	35,744.53	42,978.85	35,744.53
合计	1,313,436.29	1,035,744.53	1,313,436.29	1,035,744.53

注1：政府补助披露详见附注五（四十六）。

(四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对外捐赠	2,300,000.00	605,000.00	2,300,000.00	605,000.00
其他费用	382,024.31	559,687.00	382,024.31	559,687.00
合计	2,682,024.31	1,164,687.00	2,682,024.31	1,164,687.00

(四十三)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489,993.91	4,826,278.29
递延所得税费用	-8,312,434.13	-1,830,598.79
合计	7,177,559.78	2,995,679.50

(四十四)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2022.12.31	2021.12.31	
货币资金	2,548,931.02	3,832,500.00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50,000.00	50,000.00	电力保证金
货币资金	2,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3,300,000.00		借款保证金
合计	7,898,931.02	3,882,500.00	

(四十五)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9,749.66
其中：欧元	8,275.92	7.2197	59,749.66

(四十六)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锅炉设备改造	100,000.00	递延收益	11,538.48	11,538.48	其他收益
“机器换人”补助（年拆解35000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生产线设备更新项目）	475,100.00	递延收益		165,119.24	其他收益
工厂物联网补助（数据信息管理、视频监控 系统开发项目）	484,3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拆迁补偿	106,776,060.72	递延收益	3,182,730.00	9,614,683.32	其他收益
拆解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295,300.00	递延收益		236,240.00	其他收益
专项资金-新厂房	23,590,000.00	递延收益	1,487,157.48	836,333.42	其他收益
企业技改补贴	14,627,600.00	递延收益	907,809.55		其他收益
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分拣中心项目 补助	2,400,000.00	递延收益	300,368.16	320,571.94	其他收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增值税即征即退	3,344,454.46	15,657,295.61	其他收益
增值税加计抵减	1,259,905.83	1,270,742.45	其他收益
残疾人就业补贴	10,385.00	11,725.00	其他收益
毕业生社保补贴	66,437.93	1,830.00	其他收益
余杭区企业利用资本市场财政扶持资金		1,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余杭区科技局企业奖励项目补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杭州市余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新型建筑补助		7,000.00	其他收益
瓶窑镇财政所专项资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鲲鹏计划”企业模范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88,500.00		其他收益
单位招用安置社保补贴	1,600.00		其他收益
防疫补助补贴	15,000.00		其他收益
就业管理服务中心稳岗补贴	533,366.17		其他收益
2022年一季度“开门红”专项奖励资金（制造业部分）	190,000.00		其他收益
一次性扩岗补贴	7,500.00		其他收益
党建试点补助	30,000.00		其他收益
2022年余杭区“双千亿·新征程”高质量发展大会受表彰企业奖励资金	600,000.00		其他收益

种类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杭十条”余杭区经信局制造业企业专项补贴	10,000.00		其他收益
余杭区模范集体奖励费	20,000.00		其他收益
企业用工补贴	1,000.00		其他收益
凤凰行动资金	750,000.00		其他收益
上市投资奖励	1,194,800.00		营业外收入
外贸发展补助款	582,712.00		其他收益
双控考核资金	24,297.96		其他收益
经信局制造业奖励	600,000.00		其他收益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余杭分局关停企业补助	10,000.00		其他收益
余杭区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款项	1,000,000.00		其他收益
经信局纾困企业补助	20,000.00		营业外收入
余杭区工业企业核酸补助	3,300.00		营业外收入
批零改造补助资金		814,700.00	其他收益
健康单位创建补助金		3,000.00	其他收益
有害垃圾处置补助资金		395,234.98	其他收益
商贸项目补助		90,000.00	其他收益
招工补助		30,249.12	其他收益
失业保险补助		20,741.59	其他收益
残疾人联合会补贴金	10,050.00	19,765.00	其他收益

种类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企业著作权登记补助资金		2,000.00	其他收益
社会保险费返还	10,500.00		其他收益
研发费用投入补助资金	89,900.00		其他收益
现代供应链体系创新专项激励资金	584,400.00		其他收益
企业专项资金	2,000.0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220,354.48		其他收益
城建税等地税减免	19,603.86		其他收益
鼓励争创政府质量奖补贴	100,000.00		其他收益
扩岗补贴	80,000.00		其他收益
技能提升资金职工培训补贴	100,000.00		其他收益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余杭分局关停企业补助	28,500.00		其他收益
业态模式创新奖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小微企业规范升级补贴款	9,000.00		其他收益

3、 无政府补助的退回。

六、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471,993.73	1,763,998.58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895,804.09	1,247,976.09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4,164,346.89	29,331,875.96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2、 作为出租人

无。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万元)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万元)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万元)
杭州沈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2.7.12	2,512.50	100.00	支付现金对价	2022.7.12	注 1	1,687.32	244.76
浙江裕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2022.7.21	600.00	100.00	支付现金对价	2022.7.21	注 2	207.63	-72.54

1、 注 1: 杭州沈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7 日办理了新的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和 2022 年 7 月 12 日向交易对方支付本次以现金支付交易价款的 90.00%, 即 2,261.25 万元, 自 2022 年 7 月 12 日起公司拥有杭州沈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实质控制权, 故将该日确定为购买日,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注 2: 浙江裕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办理了新的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以及股东名单与高管名单变更,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和 7 月 21 日向交易对方支付本次以现金支付交易价款的 45.00%, 即 270.00 万元, 自 2022 年 7 月 21 日起公司拥有浙江裕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的实质控制权, 故将该日确定为购买日,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杭州沈达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浙江裕和再生资源 回收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25,125,000.00	6,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5,125,000.00	6,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131,029.46	197,059.9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2,993,970.54	5,802,940.02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杭州沈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裕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5,295,252.49	4,880,136.57	2,725,779.17	2,725,779.17
货币资金	1,777,411.46	1,777,411.46	144,377.50	144,377.50
应收款项	2,530,071.62	2,530,071.62	76,000.00	76,000.00
存货	57,400.43	57,400.43		
其他流动资产	24,520.57	24,520.57		
固定资产	902,322.00	487,206.08	319,485.00	319,485.00
使用权资产			2,185,816.67	2,185,816.67
无形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26.41	3,526.41	100.00	100.00
负债：	3,164,223.03	3,153,845.13	2,528,719.19	2,528,719.19
借款				
应付款项	3,153,845.13	3,153,845.13	1,057,851.39	1,057,851.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718,005.09	718,005.09

	杭州沈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裕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租赁负债			752,862.71	752,862.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377.90			
净资产	2,131,029.46	1,726,291.44	197,059.98	197,059.98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131,029.46	1,726,291.44	197,059.98	197,059.98

(二) 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 无反向购买

(四) 无处置子公司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 1、2021年2月，公司新设立子公司浙江虎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虎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2、2021年11月，公司新设立子公司虎哥（新昌）环境有限公司，虎哥（新昌）环境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3、2021年12月，公司新设立子公司杭州虎哥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杭州虎哥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4、2022年11月，公司新设立子公司虎哥（龙港）环境有限公司，虎哥（龙港）环境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5、2022年12月，公司新设立子公司虎哥(温州瓯海)环境有限公司，虎哥(温州瓯海)环境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工业	100.00		设立
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安吉虎哥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湖州市	湖州市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浙江虎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虎哥(衢州)环境有限公司	衢州市	衢州市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浙江虎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虎哥(新昌)环境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杭州虎哥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杭州沈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浙江裕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金华市	金华市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杭州虎哥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虎哥(龙港)环境有限公司	温州市	温州市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虎哥(温州瓯海)环境有限公司	温州市	温州市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二) 无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三) 无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无重要的共同经营。

(五) 无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21.12.31				合计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195,277,448.45				195,277,448.45
应付账款	181,051,351.19				181,051,351.19
其他应付款	3,634,496.86				3,634,496.86
一年以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41,184.88				14,741,184.88
租赁负债		22,753,250.95			22,753,250.95
长期借款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394,704,481.38	28,753,250.95			423,457,732.33

项目	2022.12.31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79,847,034.05				179,847,034.05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111,902,377.80				111,902,377.80
其他应付款	8,539,659.14				8,539,659.14
一年以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91,883.58				14,191,883.58
租赁负债		11,197,224.94			11,197,224.94
合计	324,480,954.57	11,197,224.94			335,678,179.51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短期借款有关。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短期借款为179,847,034.05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报告期间，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欧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欧元	其他外币	合计	欧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59,749.66		59,749.66
合计				59,749.66		59,749.66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唐伟忠	公司实际控制人
张杰来	公司实际控制人
唐宇阳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浙江九院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杭州九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卓锰刚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宋晓华	公司监事会主席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 无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无关联租赁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及被担保方：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主债务履行期间	截止2022年12月31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1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唐伟忠、张杰来	浙江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2020/8/14-2021/8/13	是
2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唐伟忠、张杰来	浙江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10.00	2020/12/10-2022/12/31	是
3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唐伟忠、张杰来	浙江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21/8/17-2022/11/18	是
4	浙江九院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唐伟忠、张杰来	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	3,000.00	2020/02/28-2021/02/27	是
5	唐伟忠、张杰来	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	1,000.00	2020/09/30-2021/03/29	是
6	浙江虎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唐伟忠、张杰来	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	500.00	2020/10/23-2021/10/20	是
7	浙江虎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唐伟忠、张杰来	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	500.00	2020/11/04-2021/11/02	是
8	唐伟忠、张杰来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2021/8/17-2022/9/7	是
9	唐伟忠、张杰来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1/10/18-2022/12/31	是
10	唐伟忠、张杰来	浙江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021/10/18-2022/12/31	是
11	浙江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张杰来、唐伟忠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2021/1/25-2022/1/24	是
12	浙江虎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唐伟忠、张杰来	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	3,100.00	2021/6/21-2022/8/4	是
13	唐伟忠、张杰来	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	3,000.00	2021/10/18-2022/3/11	是
14	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	安吉虎哥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2021/10/25-2022/5/5	是
15	浙江虎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唐伟忠、张杰来	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	1,000.00	2021/10/19-2022/10/18	是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21 年度

关联方	2020.12.31 (万元)	资金拆入 (万元)	利息计提 (万元)	资金归还 (万元)	2021.12.31 (万元)
唐伟忠	2,025.51		1.76	2,027.26	
张杰来	1.65			1.65	

关联方	2020.12.31 (万元)	资金拆出 (万元)	利息计提 (万元)	资金收回 (万元)	2021.12.31 (万元)
唐伟忠		3,112.73	62.76	2,757.85	417.64
张杰来		1,228.35	6.61	1,234.96	
浙江九院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54.86	100.00	4.35	156.46	2.75
杭州九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10			0.10

2022 年度

关联方	2021.12.31 (万元)	资金拆出 (万元)	利息计提 (万元)	资金收回 (万元)	2022.12.31 (万元)
唐伟忠	417.64		3.29	420.93	
浙江九院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2.75			2.75	
杭州九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10			0.10	

6、 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2年度（万元）	2021年度（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44.16	869.97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浙江九院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27,479.20	1,373.96
其他应收款	杭州九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50.00
其他应收款	唐伟忠			4,176,415.75	208,820.79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12.31	2021.12.31
其他应付款			
	卓锰刚	10,020.51	
	宋晓华	5,976.25	

(七) 无关联方承诺。

十一、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80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4,619,593.89	44,619,593.8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7,134,639.49

(三) 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资产质押情况：

(1) 2022年6月17日，浙江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溪花园支行签订了协议号为杭联银（西溪花园）承字第8011220220012653号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截止2022年12月31日，以人民币1,000,000.00元保证金作为质押物，为浙江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5,000,000.00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2) 2022年7月28日，浙江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溪花园支行签订了协议号为杭联银（西溪花园）承字第8011220220015534号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截止2022年12月31日，以人民币1,000,000.00元保证金作为质押物，为浙江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5,000,000.00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3) 2022年7月14日，浙江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溪花园支行签订了协议号为杭联银（西溪花园）承字第8011220220016126号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截止2022年12月31日，以人民币900,000.00元保证金作为质押物，为浙江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4,500,000.00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截止资产负债表日，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将上述4,500,0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公司，公司又将上述4,500,0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向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溪花园支行申请贴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短期借款列示；

(4) 2022年1月20日，浙江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银行承兑总协议。截止2022年12月31日，以人民币2,400,000.00元保证金作为质押物，为浙江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10,000,000.00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截止资产负债表日，盛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将上述10,000,0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公司，公司又将上述10,000,0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贴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短期借款列示。

(5) 2019年11月5日,安吉虎哥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在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存入保证金50,000.00元,为公司安吉虎哥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的电费债务提供担保。

保证事项:

(1) 2022年4月29日,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与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8031220220000959的《履约保函》:以公司作为保证人,保证责任最高限额为人民币698,931.02元(期限为2022年4月29日至2023年4月28日),公司以人民币698,931.02元保证金为公司与安吉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签订的安吉县城镇生活垃圾分类服务政府采购合同提供担保。

(2) 2022年10月12日,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与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8031220220002343的《履约保函》:以公司作为保证人,保证责任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110,000.00元(期限为2022年10月12日至2023年10月11日),以人民币1,110,000.00元为公司与杭州市余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签订的城区生活垃圾回收利用政府购买服务框架协议提供担保。

(3) 2022年12月12日,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与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8031220220002883的《履约保函》:以公司作为保证人,保证责任最高限额为人民币740,000.00元(期限为2022年12月12日至2023年12月11日),以人民币740,000.00元为公司与杭州市临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签订的临平区城区生活垃圾回收利用政府购买服务采购项目(标项一)框架合同提供担保。

(二) 或有事项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 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二) 无债务重组。

(三) 无资产置换。

- (五) 无终止经营。
- (六) 无分部信息。
- (七) 无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仅限于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申报材料时使用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29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姓名: 孙峰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12-20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68219781220091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01 01 1
年 / 月 /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 年 2 月 01 日
年 / 月 / 日

仅限于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申报材料时使用



证书编号: 31000008048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张爱斌
Full name: 张爱斌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7-10-20
Date of birth: 1987-10-20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620402198710201832
Identity card No.: 62040219871020183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

仅限于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申报材料时使用



证书编号: 31000008134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4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黄传飞
Full name: 黄传飞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7-08-19
Date of birth: 1987-08-19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360424198708191174
Identity card No.: 36042419870819117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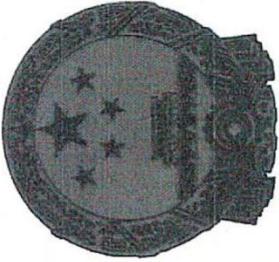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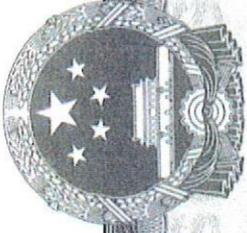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301120004PUBLIC ACCOUNTANTS LLP

市场主体登记身份信息码，扫描后了解更多市场主体登记、备案信息，以备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51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投资的审计、咨询、会计、税务、法律、管理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12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